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高雄市政府秘書處 函

地址：80203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

承辦單位：總務科

承辦人：黃湘涵

電話：(07)3368333#3036

傳真：(07)3373049

電子信箱：sxm0711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長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8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秘總字第10630593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隨文引入）(22113599\_10630593900A0C\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市府「展覽、會議、場地租用簡介」一份，惠請協助

張貼於貴機關公告欄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(含私立學校)(高雄市政府秘書處除外)

副本：本處總務科



處長 陳瓊華

裝

訂

線

